

##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管理人处置部分资本公积金转增所得股票 公开征集意向受让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12月6日，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厦工股份”或“公司”）收到公司管理人《关于处置部分资本公积金转增所得股票公开征集意向受让方情况的通知书》，现就相关事项进展公告如下：

2019年7月26日，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下称“厦门中院”）依法裁定受理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重整一案，并于同日指定厦工股份清算组担任厦工股份管理人。2019年11月1日，厦门中院裁定批准《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下称“《重整计划》”），并终止重整程序。

根据《重整计划》的规定，公司管理人公开处置部分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所得股票，并面向社会公开征集意向受让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11月2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管理人处置部分资本公积金转增所得股票公开征集意向受让方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114号）。本次股票处置所得价款将按照《重整计划》和厦门中院作出的（2019）闽02破9号之二《民事裁定书》的规定用于偿付债务和补充生产经营所需资金。截至申购登记手续最后办理时间，共有1位意向受让方在公司管理人处办理了登记手续。

在债权人委员会代表及各方的监督下，公司管理人组织了公开征集意向受让方评审会，评定并确认了意向受让方。股票意向受让方情况如下：

受让方名称	申购价格 (元/股)	成交股票数量 (股)	总成交额 (元)
厦门海翼集团有限公司	2.40	230,703,496	553,688,390.40

厦门海翼集团有限公司作为本次重整的投资人且为公司控股股东，承诺：“本

公司自厦工股份公开处置资本公积金转增所得 230,703,496 股股票划转至本公司证券账户且本次重整计划执行完毕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厦工股份本次公开处置的 230,703,496 股股票,且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现持有厦工股份 393,022,859 股股票。”

目前,公司正在协助公司管理人根据厦门中院裁定批准的《重整计划》及相关司法文书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包括上述 230,703,496 股股票在内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票的登记及分配事宜。上述股票尚未办理过户手续,受让方最终接受的股票数量以实际到账的数量为准。

特此公告。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12 月 7 日